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Fountain Set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七日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灣展貿徑一號國際展貿中心5號會議室(七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或追認由東莞福安紡織印染有限公司(「東莞福安」)與東莞市博業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博業」)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訂立之物業合同(「物業合同」)(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供識別)，據此，東莞福安同意將該等物業(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之通函(其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供識別))移交予博業及博業同意根據中國之相關法律接管並處置該等物業，及根據物業合同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與其有關之任何其他協議或文件；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或如需加蓋公司印鑑,則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彼或彼等全權酌情認為使物業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附帶於、附屬於或關於物業合同及/或上文(a)段所述之任何其他協議或文件之所有事宜及/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其附帶之所有其他事宜得以執行及/或生效屬必須、可取、適當或權宜之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協議及作出所有有關行動或事宜,包括協定協議及/或上文(a)段所述之任何其他協議或文件及/或其項下預期進行之交易及對此作出任何修訂、修改、豁免、變更或延長。」

2.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或追認由廣東省東莞紡織品進出口有限公司(「東莞紡織品」)、東莞市長安企業總公司(「長安企業」)及福民發展有限公司(「福民發展」)(作為轉讓方)與福津有限公司(「福津」)(作為受讓方)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就收購分別由東莞紡織品、長安企業及福民發展持有於東莞福安合共39%之股本權益訂立之股份轉讓協議(「股份轉讓協議」)(其註有「C」字樣之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供識別),及根據股份轉讓協議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與其有關之任何其他協議或文件;
- (b) 批准、確認及/或追認由福津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向華潤紡織有限公司(「華潤紡織」)發出之承諾書(「承諾書」),據此,福津承諾(i)根據承諾書及日期為二零零一年七月三日之承包經營合同(「福安協議」)向華潤紡織支付補償費及(ii)根據承諾書所附帶股份轉讓協議(「華潤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從華潤紡織處收購於東莞福安10%之股本權益(其註有「D」字樣之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供識別),及根據承諾書及華潤股權轉讓協議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與其有關之任何其他協議或文件;

- (c) 批准、確認及／或追認由福津、東莞紡織品、長安企業、福民發展與華潤紡織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就註銷福安協議而訂立之註銷協議（「註銷協議」）（其註有「E」字樣之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供識別），及根據註銷協議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與其有關之任何其他協議或文件；及
- (d)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或如需加蓋公司印鑑，則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彼或彼等全權酌情認為使股份轉讓協議、承諾書連同華潤股權轉讓協議及註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附帶於、附屬於或關於股份轉讓協議、承諾書連同華潤股權轉讓協議及註銷協議及／或上文(a)至(c)段所述之任何其他協議或文件之所有事宜及／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其附帶之所有其他事宜得以執行及／或生效屬必須、可取、適當或權宜之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協議及作出所有有關行動或事宜，包括協定股份轉讓協議、承諾書連同華潤股權轉讓協議及註銷協議及／或上文(a)至(c)段所述之任何其他協議或文件及／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對此作出任何修訂、修改、豁免、變更或延長。」

承董事會命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夏松芳
主席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以表決方式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經簽署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或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3.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該受委代表之權力將被視為撤銷論。
4. 上述擬提呈供本公司股東於大會上表決之普通決議案將以點票方式進行。
5.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共有九名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夏松芳、柳康遠、夏錦安、嚴震銘；非執行董事夏漢權及馮葉儀皓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伍國棟、王幹芝及周永健，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